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407610

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廖曉萍

電話：0422289111+31066

電子信箱：a2316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會計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會字第1120016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檢送本局公務統計方案112年第1次增刪修訂相關表件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統計方案實施要點第6點至第9點及112年臺中市一級機關應辦統計業務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表件如下：
 - (一)本次增刪修訂明細表。
 - (二)本局公務統計表冊細部權責區分表。
 - (三)增修之報表程式及其編製說明共15式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主計處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會計室

局長張峯源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主計處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文心樓7樓
承辦人：佐理員 周禹廷
電話：(04)22289111#19314
電子信箱：x84062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主三字第11200029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核定本 (387200000A_1120002904_ATTACH1.zip)

主旨：核定貴局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局112年3月29日中市經會字第1120016003號函。
- 二、本案涉及統計資料發布內容，為維護發布資料時效性與正確性，敬請於5日內將修訂後之統計資料背景說明函送本處備查，並於2週內更新臺中市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所載之公務統計方案資料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核定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副本：



會計室 收文:112/03/31



171120017035 有附件